



ARTEL SOLUTIONS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宏通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931)

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十五日(星期一)上午十一時三十分
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之股東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¹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宏通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股份共 _____²股之登記持有人，
茲委任 _____

地址為 _____

或，如彼未克出席，則委任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主席為本人/吾等之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在本公司二零零七年十月十五日(星期一)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假香港九龍灣常怡道33號宏力工業大廈一字樓18室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及其任何續會投票，股東特別大會乃為考慮及酌情通過(不論是否作出修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內所載之普通決議案，並在該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上代表本人/吾等並以本人/吾等之名義就該決議案按下列指示投票；倘若並無有關指示，本人/吾等之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

決議案	贊成 ⁴	反對 ⁴
列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中之普通決議案		

股東簽署⁵: _____ 日期: 二零零七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附註:

- 請用正楷填上閣下的全名及地址。所有聯名登記持有人的姓名均須填寫。
- 請填上以閣下名義登記並與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之普通股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股數，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所有以閣下名義登記之本公司普通股股份有關。
- 請填上閣下擬委任的代表的全名及地址。若無填上姓名，股東特別大會主席將作為閣下的代表。
- 重要提示:** 閣下如欲投票贊成一項決議案，請在適當決議案旁列明「贊成」的欄內填上「✓」號，閣下如欲投票反對一項決議案，請在適當決議案旁列明「反對」的欄內填上「✓」號。如未有在任何欄目標示投票意願，則受委任代表有權自行酌情投票。閣下之代表亦有權酌情對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所載者以外，並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適當地提出之任何決議案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須由閣下或閣下獲書面正式授權的代表簽署，或倘閣下為法團，代表委任表格必須加蓋公司印章或由獲正式授權的高級人員或獲授權人簽署。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授權簽署本表格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之副本，最遲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任何續會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在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地下，方為有效。
- 倘為股份的聯名登記股東，則任何親自或委派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之聯名股東均可在會上就有關股份投票，猶如彼乃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有多於一位聯名股東親自或委派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只有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上名列首位之聯名登記股東方有權就該等股份投票。
- 受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但必須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代表閣下。
- 本代表委任表格如有任何修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認可。
- 填妥及交回本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按意願親身出席所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作已被撤回。

* 僅供識別